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寶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GLORY SUN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82)

延遲刊發年報

茲提述寶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二零二二年年業績」)。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二年年業績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二零二二年年業績延遲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二年年報」)將無法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前完成編製。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無法於其財政年度結束後(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四個月內刊發其二零二二年年報。本公司預計二零二二年年報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或之前刊發。

倘二零二二年年報刊發事宜有其他重大進展，本公司將適時另行作出公告。

承董事會命
寶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黃萬勝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黃萬勝先生、李敏斌先生及黃煒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張弛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振邦先生、李國安教授及趙伊子女士。